

证券代码：420063

证券简称：武锅 B3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5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任鸿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会议选举董家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任期相同。其个人简历如下：

董家新先生：中国国籍，出生于1949年11月30日，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，

本科，学士学位。1979年9月至1992年8月在长航三中担任校长，1995年7月至2001年6月在长江航运集团担任人教部副部长兼武汉航海职业技术学院院长。2001年6月至2006年6月在中国长江航运集团工业公司担任总经理兼青山船厂厂长，2001年10月至2010年6月在宜昌达门造船有限公司任董事长，2006年6月至2010年3月在中国长江航运集团船舶重工总公司担任党委书记，2006年6月至2011年7月在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武汉船舶工业园担任总经理，2011年7月至2019年7月在湖北迪峰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，2022年9月至今任珠海海事科技公司监事、深圳奥图威尔科技有限公司高级顾问。董家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组成，需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

董家新、Mark Jeffery Keeley、杨波、唐建新、黎江虹

审计委员会

唐建新、杨波、黎江虹、任鸿顺、唐功杰

提名委员会

杨波、黎江虹、唐建新、唐功杰、董家新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黎江虹、唐建新、杨波、任鸿顺，张剑

各专门委员会排在首位的委员为该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家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拟聘任董家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其简历请见上述议案（二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拟聘任张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其个人简历如下：

张剑先生：1976 年 1 月 27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。1998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建筑专业；1998 年 7 月张剑先生加入武汉锅炉厂（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前身）历任结构工程师及钢结构副主任；2003 年 2 月加入斗山巴布科克公司任结构部经理及项目经理；2013 年 1 月加入中瑞能源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武汉工程技术部总经理；2015 年 12 月加入通用电气（上海）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任大宗商品采购经理及项目总监。张剑先生自 2022 年 8 月起重新加入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，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黄劲松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拟聘任黄劲松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其个人简历如下：

黄劲松先生：1975年1月25日出生，中国国籍。本科就读于中南财经大学注册会计师专业，研究生毕业于武汉大学经管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并获MBA硕士学位。曾先后在麦当劳深圳公司、家乐福长沙公司、法国道达尔石油武汉公司、康圣环球医学(HK09960)、武汉艾格眼科医院从事财务及投融资工作，担任过会计、财务经理和财务总监职务，迄今拥有超过20余年丰富的企业财务管理、并购和上市经验。黄劲松先生自2022年8月起加入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，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金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拟聘任金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其个人简历如下：

金琳女士：1986年8月30日出生，中国国籍。先后获得电子科技大学英语

文学学士学位，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。2009年至2011年在广州宝洁有限公司客户业务发展部担任培训主管，2011年11月至2014年在益普索市场咨询公司武汉分公司汽车团队担任市场研究员。2015年4月加入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，并于2016年9月考取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2017年2月起担任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金琳女士自2018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吴院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拟聘任吴院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其个人简历如下：

吴院花女士，1987年7月9日出生，中国国籍。2011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学院英语专业。2011年4月作为英语翻译实习生加入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，负责为海外项目监造人员提供翻译。2012年1月至2018年8月先后担任生产总监助理和生产计划员，负责协助生产总监主持生产部的全面工作，编制项目生产计划，编制负荷图等。2018年8月至2021年11月，担任汽包订单经理，负责HRSG汽包项目的执行，并于2019年12月考取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2020年4月起担任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吴院花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9日